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2022届毕业实践工作实施方案

毕业实践教学环节旨在培养大学生社会意识、专业素质、提高综合实践能力和动手能力等方面，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，是培养大学生的创新能力、实践能力和创业精神的重要实践环节，同时，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的质量也是衡量教学水平及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的重要依据。根据南阳理工学院《关于做好2022届本科生毕业实践教学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根据《南阳理工学院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条例》（南理工字〔2017〕59号）、《南阳理工学院实习（实训）教学管理办法》（南理工字〔2012〕131号）等文件精神及相关要求，根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要求，坚持落实OBE教育理念，坚持专业实践教学的针对性和实效性，在认真审视和完善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大纲的基础上，为做好我院2022届毕业生毕业实践教学工作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成立毕业实践教学工作领导小组

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2022届毕业生共有365人，其中应用化学98人、应用化学中外合作88人，化学工程与工艺 49人，生物工程46人、生物中外合作84人。为加强毕业实践教学工作的管理，确保毕业实践教学工作顺利进行，现成立毕业实践教学工作领导小组，成员如下：

组长：罗建成、康磊

副组长：李慧星、刘玉洁、刘学国、程爽

成员：谢英男、叶红勇、于海彦、曹英寒、薛艳、曾宪彩，各指导教师

二、毕业实践教学工作时间

2021年11月15日至2022年5月27日。

三、毕业实践教学工作地点

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的工作地点为校内或校外。在校外完成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的同学须满足学校关于疫情防控的要求、签署正式就业协议，有校内、外指导教师和学院的同意意见。

四、毕业实践教学工作进程安排（见下表）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时间 | 工作内容 | 责任人员 |
| 2021.11.15-2021.11.28第七学期11-12周 | 1.成立领导小组，制定毕业实践教学工作实施方案，学生教育；2.指导教师资格审查，以专业教研室为单位对题目进行论证；3.在中国知网系统中录入毕业设计(论文)题目；4.学生与指导教师进行双向选择。 | 各专业负责人，指导教师，教务办 |
| 2021.11.29-2021.12.12第七学期13-14周 | 1.指导教师下达任务书；2.学生查阅资料，填写开题报告，指导教师、专业负责人审核。 | 各专业负责人，指导教师，毕业生 |
| 2021.12.13-20221.12.31第七学期15-17周 | 结合专业实际开展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 | 指导教师，毕业生 |
| 2022.2.21-2022.5.15第八学期1-12周 | 1.学生在指导教师的指导下按相关要求进行设计（论文）工作，指导教师每周指导次数不少于3次；2．撰写、修改毕业设计（论文）；3．按规范装订成册后，提交指导教师及专家评阅；4. 组织进行毕业设计（论文）重复率检查工作。 | 指导教师，毕业生，评阅老师，教务办 |
| 2022.5.16-2022.5.22第八学期13周 | 1．拟订答辩方案，并按方案实施答辩；2．做好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成绩录入工作。 | 领导小组，答辩小组秘书，教务办 |
| 2022.5.23-2022.5.27第八学期14周 | 1．学院将相关材料整理、归档；2. 报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总结；3.报送优秀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及优秀指导教师评选相关材料；4.录入毕业设计、毕业实习成绩，进行资料存档。 | 指导教师，答辩小组秘书，教务办 |

五、毕业实践成绩评定

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成绩采用五级制，即：优秀（90－100分）、良好（80－89分）、中等（70－79分）、及格（60－69分）、不及格（60分以下）。学生的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成绩等级由答辩小组秘书根据开题报告评阅成绩（占15 %）、指导教师评阅成绩（占38.5 %）、评阅教师评阅成绩（占16.5 %）、答辩教师所给答辩分数的平均值即答辩成绩（占30 %）计算后确定。

六、相关要求

（一）指导教师要求

1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指导教师应具有中级以上职称或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，有较强的工程实践能力，每位指导教师指导学生的总人数不超过9人。

2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进度、质量等由指导教师具体负责，指导教师在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完成过程中，应自始至终对学生严格要求，定期指导检查。同时要对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的政治性方面进行把关，要求学生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方针政策，不得出现反党反社会主义等政治性错误，不得出现违犯国家宗教政策，法律法规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内容。

3、指导教师应注重学生多方面综合素质和能力的培养，不仅要在学术上给予精心指导，而且在工作态度、工作方法上亦应给予引导和帮助。

（二）学生要求

1、充分认识到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的重要性，在规定的时间内保质保量完成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。

2、收到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任务书后，广泛查阅相关文献资料，按要求认真撰写开题报告。

3、主动接受指导教师的检查和指导，定期向指导教师汇报工作进度，认真听取指导教师对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的指导意见。

4、应独立完成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，树立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和作风，严禁抄袭他人成果，严禁他人代做代写毕业设计（论文），已经发现此类情况，将按学校规定严肃处理。

（三）毕业设计（论文）题目要求

1、选题应于社会生产实际、科学研究和技术开发等实际工程技术任务相结合，要求达到70%以上。普通本科专业学生设计类题目不少于50%，合作办学本科专业设计类题目不少于20%。

2、应一人一题，同一专业近三年选题重复率不超过10%。

3、应经指导教师申报、教研室论证，填写题目论证表，专业负责人审核通过后方可给学生进行选题。

（四）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答辩要求

1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答辩时间：2022.5.16-5.22，第八学期第13周，具体安排另行公布。

2、所有毕业生都必须按照学校要求参加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答辩，任何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不参加答辩。

3、答辩前，教务办将根据学校对毕业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进行相似性检测的要求进行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查重，相似比＜30%检测通过，学生可以参加初次答辩；30%≤相似比＜50%检测未通过，学生和指导教师须对毕业（设计）论文进行修改完善，二次检测通过后，可以参加初次答辩；二次检测未通过或首次相似性检测相似比≥50%，不能参加初次答辩，学生和指导教师须再次对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进行修改，在二次答辩前再次检测，检测通过后（R＜30%）方可参加二次答辩，复检后仍达不到要求的，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综合成绩为不及格。

4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答辩采取一票否决，初次答辩未通过的学生，学生和指导教师须对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进行最后修改，二次答辩前再次进行查重处理，符合条件，方可参加二次答辩，二次答辩仍不合格，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成绩为不及格。

5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答辩后，学生须将根据答辩小组老师意见修改的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定稿（电子及纸质版）交给指导教师，指导教师将学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纸质定稿装入2022届毕业生毕业实践教学资料袋，并将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最终定稿电子版及材料齐全的毕业实践教学资料袋交教科办存档，教科办根据学校安排对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最终定稿进行最后查重，查重不通过，将按学校规定对相关人员进行追责处理。

（五）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撰写要求

1、参考《南阳理工学院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条例》对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撰写规定，见南理工字〔2012〕130号。

2、参考文献书写规范：参考文献一律放在文后，参考文献的书写格式要按国家标准GB/T 7714-2005规定，见生化学院主页，学校给出模板若与国标矛盾，以国标为准。

（六）成绩录入

答辩小组秘书汇总整理本答辩小组学生的各项成绩，填写《答辩小组答辩成绩模板》，交学院办公室，并将学生成绩录入教务管理系统。

（七）材料整理归档及评优

指导教师将手续齐全的毕业实习材料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材料装入毕业生毕业实践教学资料袋，交办公室存档，办公室人员做好记录。

根据学校要求做好2022届优秀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及指导教师评选工作，及时报送优秀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及优秀指导教师评选相关材料。

 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

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六日